

南投縣信義鄉雙龍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113 年 09 月 04 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家庭教育法第十三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另應會同家長會對學生及其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學生之人辦理親職教育。
- 二、本校 113 學年度校務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建立學校與家庭之聯繫，鼓勵親子互動，增進教學成效。
- 二、提升家長親職教育知能，建立良好親子關係，強化家庭教育功能，培育健全國民。
- 三、提昇教師推展家庭教育專業知能、策略及教學技巧。
- 四、透過家庭教育方案、計畫及活動等增進學生之家庭福祉。

參、實施對象： 全校學生與家長。

肆、實施原則：

- 一、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會同家長會、社教機構等社會資源，共同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 二、課程包括「親職教育」、「子職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及「其他家庭教育事項」等內容。
- 三、依照學生程度，設計相關課程或活動，讓學生參與或學習。

伍、家庭教育工作推動小組：

職 務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工作項目
召集人	校 長	陳永輝	男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業務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松雅琳	女	執行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資料及成果
委員	總務主任	何春發	男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會計主任	藍艷芬	女	家庭教育經費收支核銷

委員	教學組長	謝秀靖	女	協助推動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委員	訓導組長	高芄欣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班級導師	林毓姝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松玳源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幸念慈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廖瑞瑤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幸美芳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家長會長			協調推展並提供家庭教育改進事宜

肆、實施方式：

教育課程及活動，以融入課程教學為主、辦理相關活動為輔，採多元、彈性、符合終身學習之方式，依其對象及實際需要辦理。

伍、實施內容：

- 一、家長座談會及班親會：每學期辦理 1~2 場。
- 二、親職教育講座：配合班親會或新生家長座談辦理，聘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
- 三、成果發表會：教學成果展配合運動會、畢業典禮及相關活動辦理。
- 四、運動會：配合運動會辦理親子趣味競賽。
- 五、家庭訪問：每學期實施。
- 六、慶生會：每學期辦理。
- 七、班級家庭教育課程：利用融入教學、影片欣賞、角色扮演、校外參觀活動等多元方式。
- 八、宣導活動——學校網頁、海報、佈告欄、教室佈置等

陸、本計劃經校務會議討論，呈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主任 松雅琳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學主任 松雅琳

校長：

雙龍國小 校長 陳永輝